

總計	九州區					四國區			本州西區			地方	地租	市町村區費	合計	貧困	不納人員	合計	土地公賣代	土地買代	土地外物件代	土地外物件代	裁判徵收金	合計		
	鹿島	宮崎	大分	熊本	福賀	佐賀	長崎	高知	愛媛	香川	徳島														鳥取	岡山
新法 計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舊法 計 一、二四七	一、二四七	一、二四七	一、二四七	一、二四七	一、二四七	一、二四七																				
計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明治二十一年度	明治二十年度	明治十九年度	明治十八年度	明治十七年度
一、九六三	二、四八四	六、三五九	一、五九九	一、九五一
四、四八八	二、七〇八	二、四三三	四、五二八	七、四六七
五、四〇〇	一、二一一	一、八七五	五、八九七	三、五五五
二、九五二	六、四〇三	一、〇六五	二、六四三	三、〇五三
六、七二八	二、〇五二	四、四三三	八、六九〇	五、四八八
四、八九一	一、三〇四	一、六六九	一、九八一	一、四八八
一、六一九	三、五〇九	六、一〇八	一、〇六五	六、九三五

東京及び北海道ハ本年度不納者ナシ又沖繩縣ハ本法ヲ施行セズ○表中○印ヲ附スル者ハ金員ノ圓位ニ滿タザルモノ及ビ反別ノ畝位ニ滿タザルモノヲ示ス次表モ之ニ同シ

本表ノ外不納人員不納ノ事由不詳ノモノ明治二十一年度ニ四十四人同十九年度ニ百七十二人同十八年度ニ千五百四十九人同十七年度ニ千二百十八人アリ

表中公賣買上ノ徵收金合計ト次表公賣入費及ビ處分費納濟金額過剩下ノ戻金額ノ合計ト符合セザルモノ又本表不納金額ト次表納濟金額買受人ナキ地所ニ對スル不納金及ビ上納不足金ト併セタル員數ト少差アルハ四拾五入ニヨリテ生ゼシモノナリ

明治二十二年十二月法律第三十二號ヲ以テ國稅滯納處分法ヲ定メラレ租稅未納者處分方ヲ廢セラレタリ而シテ新法ハ明治二十三年一月一日ヨリ實施スルガ故本年度ノ内新舊處分ノ法則ヲ異ニシ隨テ調査ノ事項モ亦自カラニ様ニ分レタリ然レドモ本表ハ煩チ省キテ新法ト舊法トニ據ルモノヲ合載シ唯總計ニ於テ之ヲ區別ス

國稅滯納處分法ニ據レバ財產差押ヲ受ケ賣却執行ノ前日迄ニ處分費及ビ税金ヲ完納スルトキハ其差押ヲ解除ス今其差押ヲ受ケタル後税金等ヲ完納セシ人員及ビ税金等ヲ掲グレバ左ノ如シ但岐阜縣ノ人員多キハ概シテ二十一年同地方水害後窮民多ク爲メニ斯ノ如キ結果ヲ生ゼシモノナリ

地方人員	税金	處分費	地方人員	税金	處分費	地方人員	税金	處分費
千葉	四七	八	茨城	〇	〇	群馬	四七	九
埼玉	四	〇	栃木	二	二	長野	四七	九
地方人員	税金	處分費	地方人員	税金	處分費	地方人員	税金	處分費
四七	八	〇	二	七	〇	四七	九	二

